

证券代码：833507 证券简称：美安普 主办券商：国联民生承销保荐

# 浙江美安普矿山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 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基本情况

浙江美安普矿山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22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和《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并提请公司在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 二、对异议股东权益的保护措施

#### （一）主要内容

鉴于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

牌，公司、公司主要股东及相关负责人已就公司申请终止挂牌事宜进行了充分沟通与协商，并已就该事宜达成初步一致意见。为充分保护公司异议股东（异议股东包括未参加本次审议终止挂牌事项股东会的股东和虽参加本次审议终止挂牌事项股东会但未投赞成票的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对异议股东的股份进行回购，回购对象需同时满足如下条件：

- 1、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的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出具的《证券持有人名册》为准）；
- 2、未参加也未委托他人参加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或参加股东会但未对终止挂牌事项投同意票的股东；
- 3、在申请股份回购有效期限内（具体见下文“（六）申请回购的方式”），向公司亲自送达或寄送书面申请材料，要求回购其股份的股东。
- 4、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情形的股东。
- 5、不存在因公司终止挂牌或本次股份回购与公司发生诉讼、仲裁、执行等情形或该情形尚未终结。
- 6、公司股票不存在质押、司法冻结等限制自由交易的情形；如该异议股东在提出回购申请后至完成股份回购期间发生其要求回购的股份被质押、司法冻结等限制交易情况的，则回购主体不再承担前述股份回购义务且不承担违约的责任。
- 7、拟终止挂牌或自公司披露终止挂牌相关提示性公告首日（以二

者孰早者为准)至公司股票因本次终止挂牌事项停牌期间，该股东不存在股票异常转让交易、恶意拉抬股价等投机行为。

满足上述所有条件的股东可要求回购股份的数量上限为其在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股权登记日持有的股份数量，具体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出具的《证券持有人名册》记载的信息为准。

#### (二) 回购义务人

挂牌公司 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 其他

#### (三) 回购对象

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的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且未参加也未委托他人参加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或参加股东会但未对终止挂牌事项投同意票的股东；

#### (四) 回购数量

回购股份的数量以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的股权登记日其持有的股份数量为准。

#### (五) 回购价格

回购价格原则上以不低于异议股东取得该部分股权的成本价格（若持股期间数量有增减按照先进先出原则确定其目前持股数量的初始成本，其中成本价格不含交易手续费、资金成本等，并且进行除权除息处理），或最近一期公司经审计的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每股净资产为依据，具体回购价格及回购方式以届时与各方协商确定为准。

自股东首次知悉拟终止挂牌事宜或公司首次披露保护措施公告

之日（孰早）至公司股票因本次终止挂牌事项停牌期间，如以股票异常转让交易、明显偏离市场价格等投机行为取得的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取得股份不能成为异议股东，回购义务人对此期间取得股份不承担回购义务。

#### （六）申请回购的方式

1、自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终止挂牌之日起一个月内，为异议股东申请回购的有效期。

2、异议股东需在上述有效期内将书面回购申请材料通过亲自送达（以亲自送达公司的时间为准）、邮寄送达（以快递投递送达公司的时间为准）方式交付至公司。

3、书面回购申请材料包括：

（1）经异议股东签字或盖章的《回购股份申请书》原件，其中必须载明股东姓名、证券账户号码、要求回购股票的数量、有效联系方式等必要信息。

（2）异议股东的有效身仹证明文件复印件（自然人为身份证件复印件加本人签字并署明“复印件与原件一致”字样，法人、其他组织提供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3）异议股东交易公司股票所有历次交易的完整的交易流水单或其能够有效证明其取得公司股票价格的证明材料（加盖证券营业部公章）。

4、若异议股东未在接受股票回购的有效期限内按指定方式提出回购申请，则视为同意继续持有公司股票，回购有效期满后，公司控

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再承担回购义务。

#### （七）回购履行期限

回购履行期限为终止挂牌之日起 12 个月之内完成，具体以异议股东与回购义务人达成的协议为准。

#### （八）争议调解机制

如因本措施引起的争议，各方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解决；协商不成，各方均有权直接至公司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九）公司联系方式

联系人：吴志勇

联系电话：13505708530

邮箱：stocks@mpcrusher.com

联系地址：浙江省衢州市衢江区南山路 8-1#东侧

### 三、其他事项

本次终止挂牌事项可能存在未获股东会审议通过，或未获全国股转公司同意的情形。

公司董事会郑重提示投资者：由于回购股份具有一定的时效性，如属公司股票终止挂牌的异议股东，请尽快与公司联系股份回购事宜。

### 四、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名并加盖董事会公章的浙江美安普矿山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浙江美安普矿山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26日